

三明市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普通高中期末质量检测 高三语文试题答案

1. (3分)A 【解析】错在“但整体为主，个体为次”，此说法于文无据。

2. (3分)A 【解析】错在“先秦诸子普遍认为统治者治国的目的就是富民利民”，此意于文无据。

3. (3分)C 【解析】A项强调的是法令及守法的重要性，B项强调的是推己及人，D项强调的是人们要相爱，这三项都不涉及顺民心，也没有共生之意。只有C项说的是君主要让百姓有好的生活，体现了共生智慧。

4. ①材料一是典型的论述类文本，表达方式以议论为主，通过引用论证、举例论证等论证方法，论述了先秦诸子的共生智慧。②材料二是通讯，表达方式以记叙为主，兼有议论、抒情，主要叙述了四川省成都市和江西省萍乡市的便民服务之事。

(每点2分，共4分。意思对即可。)

5. ①文段内容：秦始皇好大喜功，穷兵黩武，奴役天下百姓，使他们生活艰难，死伤无数。②评析：秦始皇的做法与先秦诸子的共生观念相悖。他不是以政裕民，而是以政虐民，只取不予，超出了取的限度，破坏了百姓生存和发展的条件和环境，不能满足百姓过美好生活的愿望，自然而然就遭到天下人的唾弃，引起人民的反抗。

(内容2分，评析2分，共4分。意思对即可。)

6. C 【解析】本题考查理解小说内容并赏析艺术手法的能力。“但对垃圾的处理措施好，很有力度”错，根据原文第八、九段的内容可知，城里的垃圾虽然没有了，但污染了山里的环境，所以这里是对这种垃圾处理方法的讽刺。

7. A 【解析】本题考查理解分析小说情节的能力。“作者以沉重的笔调写人不如物的悲剧”错，根据原文“垃圾们是最有福的，来去都不必自己赶路操心，尤其是这回去，像老爷一样坐着轿子，而且不寂寞，因为人们一路有歌”可知，作者说“垃圾们是最有福的”“像老爷一样坐着轿子”是用幽默调侃的手法反讽，突出强调人不如物，而非含蓄深沉，也谈不上是悲剧。

8. ①有文言色彩，简约质朴，多短句。如“余阴多山，山皆为石。石难生树，草亦稀少”。②散句之外使用整句。如“童谣”和“山歌”的运用，使小说音韵和谐。③多用修辞。如“飞起数百只，烟一般升到半空中”运用了比喻手法，“背篓中的垃圾也轻轻舒展，作出响音与人语混成一片”运用了拟人手法。

(每点2分，意思答对即可；如从其他角度回答，言之成理亦可酌情给分)

【解析】本题考查分析小说的语言特点的能力。可从文言色彩、整句(音韵)、修辞三个角度来分析。

9. (1)对于垃圾产生的环境污染问题，余阴城里人和山民们都没有意识到，他们都是“俗人”。(2)①城里人把垃圾车造成的噪声污染当成闹钟，孩子们还唱起快乐的“童谣”。②山里人对垃圾造成的环境污染视而不见，反而把捡垃圾当作致富的手段，唱起山歌表达快乐。(每点2分，意思答对即可；如从其他角度回答，言之成理亦可酌情给分)

【解析】本题考查探究写作意图的能力。本题的审题关键为“俗人”和“乐趣”，解题时应从“俗人”的角度浏览全文，再看这些“俗人”在小说中都有哪些“乐趣”。“俗人”指“世俗的人，普通人”，纵观全文，对于垃圾产生的污染问题，余阴城里人和山民们都没有进行更深层次的认知和思考，所以他们都是“俗人”。因为没有深入地思考，所

以人们没有烦恼，而“乐趣”颇多，城里人把垃圾车造成的噪声污染当成闹钟，孩子们还唱起快乐的“童谣”。山里人对垃圾造成的环境污染视而不见，反而把捡垃圾当作致富的手段，唱起山歌表达快乐。

10. C 11. D 12. C

13. (1) 吴蜚卿也认为自己一定会死，叮嘱他的妻子拿出所有财产，来救济孤苦之人。

(2) 词赋文章，是为国家增光溢彩的工具，而周先生却用来观察天下人，称得上伯乐啊

14. ①周元亮阅读文书时因为雨天出现诗扇就察觉出案子可能是嫁祸；②他看到扇子上的题诗，联想起曾经在南郭酒肆见过的题壁诗口气类似，就意识到可能与李秀有关，然后顺藤摸瓜找出凶手。可见他善于发觉事物微小之处。（一点1分，2点全3分。）

【解析】

【10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文言文断句的能力。

句意：想到假称吴蜚卿，人们必定都会相信的，所以他就假作了一把吴蜚卿的扇子，拿着前往。若事情很顺利就把自己的名字告诉贺氏，倘若不顺利，就嫁祸于吴蜚卿，实际上本意并不想杀死贺氏。公众号：高中试卷君

“所以他就假作了一把吴蜚卿的扇子”“故”指因此，所以，是后一句的关联词。故排除AB；“谐则自认，不谐则嫁名于吴”两种情况对比，故应在“谐”之前断句。排除D。故选C。

【11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了解并掌握常见的文化常识的能力。

D. “意思相同”错误，选文“间”是“间隙，机会”之意。“谗人间之”的“间”是“离间”之意，两者意思不同，故选D。

【12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理解文章内容的能力。

C. “他事前为杀害贺氏作了精心谋划”错误，据原文张成认罪所言“谐则自认，不谐则嫁名于吴，而实不期至于杀也”，可见他并非想杀害贺氏。故选C。

【13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理解并翻译文言文句子的能力。

(1) 自“分”（1分），认为、料想，还含有宾语前置句；“罄竭”（1分），竭尽、拿出所有；句意通顺2分。

(2) 判断句1分，“相”（1分），观察；句意通顺2分。

【14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筛选并整合文中信息的能力。

根据“贺被杀在四月上旬；是夜阴雨，天气犹寒，扇乃不急之物，岂有忙迫之时，反携此以增累者，其嫁祸可知”可知，周元亮阅读文书时因为雨天出现诗扇就察觉出案子可能是嫁祸；

根据“向避雨南郭，见题壁诗与箠头之作，口角相类，故妄度李生，果因是而得真盗”可知，他看到扇子上的题诗，联想起曾经在南郭酒肆见过的题壁诗口气类似，就意识到可能与李秀有关，然后顺藤摸瓜找出凶手。

可见他善于发觉事物微小之处。

参考译文：

范小山，是青州府人，以贩卖毛笔为生，在外经商没有回来。四月间，他的妻子贺氏独居

家中，夜间被盗贼杀死。这天夜里，细雨濛濛，泥中遗留下了一把题诗的扇子，是王晟赠送给吴蜚卿的。王晟，不知是什么人；吴蜚卿，是益都城殷实之家，与范小山同乡。吴蜚卿平日为人很轻浮放荡，所以同乡人都相信人是他杀的。县衙拘留他审问，（他）坚决不承认；悲惨地遭受严刑拷打之后冤屈定了案。这个案子送到府里；府里又转到县里，经历了十多个判官的手，无一人提出异议。吴蜚卿认为自己一定会死，便嘱咐他的妻子拿出所有财产，来救济那些孤苦的人。吴蜚卿暗地里买通了监守的人，让他买来毒酒（想自杀）。夜间梦到神人告诉他说：“你不要死，往日‘外边凶’，眼下是‘里边吉’啊！”再睡觉，又梦见这些话，于是，他就没有自杀。

没有多久，周元亮被分派守卫这个地方，当他读到囚犯吴蜚卿的案子时，感到这起案件审理有疏失。于是就问：“吴蜚卿杀人，有什么确凿的证据？”范小山用扇子来回答。周道台仔细看了看那把扇子，问：“王晟是什么人？”都回答说不知道。周先生又把审讯时的记录取出来看了一遍，立刻命令除掉吴蜚卿的死牢刑具，将他从重犯的内监解到关押轻犯人的外仓。范小山力争说不妥，周道台愤怒地说：“你想胡乱杀一个人了事呢，还是想得到真正的仇人才甘心呢？”大家怀疑周道台偏心吴蜚卿，都不敢追问。周道台掷下一支红色的签子，立刻拘捕南部某店的主人。店主人恐惧，不知原因。拘捕到以后，周道台就问：“你酒肆的墙壁上有东苑李秀的诗，什么时候题的？”回答说：“去年提学大人来青州府考试时，有日照的两三个秀才，喝醉后留下来的题诗，但不知他们住在哪里。”于是周道台便派衙役到日照，拘捕李秀才。

数日后，李秀被押解到。周道台生气地问：“你既然身为秀才，为什么谋杀杀人呢？”李秀才跪下叩头，不知所措地说：“没有这回事。”周道台把扇子掷到他的面前，让他自己看，说：“这分明是你作的诗，为什么假称王晟？”李秀仔细看过后说：“诗真是我作的，但字并不是我写的。”周道台问：“既然知道你的诗，那人当然是你的朋友了，那么这是谁写的？”李秀说：“这字迹好像是沂州府王佐。”周先生又立即派遣差役拘捕王佐。王佐被押到公堂，周道台像怒问李秀的情形一样呵斥他。王佐招供说：“这是益都城铁商张诚要求我写的，（他）说王晟是他的表兄。”周道台说：“盗贼就在这里啊。”把张诚捕来，一审他就全部招认伏罪了。之前，张诚见到贺氏很美丽，想去勾引她，担心她不答应。想到假称吴蜚卿，人们必定都会相信的，故假装题一把吴蜚卿的扇子，拿着前往。若事情很顺利就把自己的名字告诉贺氏，倘若不顺利，就嫁祸于吴蜚卿，实际上本意并不想杀死贺氏。那天张诚翻墙进去，强迫贺氏。贺氏因为独自居住，平日常将把刀放在自己的身边，以防万一。她觉察到有恶人，就捉住张诚的衣服，手拿着刀起来。张诚害怕了，夺过刀来，但贺用力拉住他的衣服，使张诚无法逃脱，关且大声地呼叫。张诚更加困窘无法，就杀掉了她，丢掉扇子逃跑了。就这样，三年的冤案，一朝被昭雪，人们无不称赏周道台断案如神。吴蜚卿这时方悟神人所说“里边吉”就是“周”字啊。但是，始终不解周道台如此断案的原因。后来，一位乡绅乘机向周元亮请问这件事。周元亮笑着说：“这案很容易看破。我细细翻阅这个案子的审讯记录，贺氏被杀死是在四月上旬。这天夜里阴雨绵绵，天气还有寒意，扇子是不急需之物，哪里有在匆匆急迫的时候，反而携带这多来增添累赘呢？凶手想嫁祸别人是可以看出的。以前，我在城南避雨，见到墙壁上题诗与扇子上的题诗，口气完全相同。所以，胡乱猜测李秀，结果，因此抓住了真正的杀人犯。”听到的人无不赞叹佩服。

异史氏说：“词赋文章，是为国家增光溢彩的工具，而周先生却用（它）来观察天下人，称得上伯乐啊。而没想到观察士人的方法，又移作审案之用了。《易经》说：‘知道事物发生变化的隐微的因素，那是多么神奇呀。’周先生具有这种智慧呀。”

16. 《致酒行》最后四句通过雄鸡高唱迎来天明之景，表达诗人不再一蹶不振的豪情壮志，积极进取的凌云壮志。

《将进酒》中最后部分“呼儿”“与尔”，诗人口气甚大，显示出李白不拘形迹的豪迈性格。“万古愁”与开篇之“悲”照应，显示出李白在狂放乐观掩盖下的对自己韶华已逝、怀才不遇的悲愤与愁苦。（每篇解析 3 分，意思对即可）

【解析】

【15 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鉴赏诗歌内容和艺术手法的能力。

C. “与‘隔叶黄鹂空好音’之‘空’相同”说法错误，含义不同，这里的“空”是只是的意思，句意：只凭纸上几行字；“隔叶黄鹂空好音”的“空”是空自、空有的意思，句意：隔着花叶传来黄鹂的啼啭，也只是空有好音。“写出了诗人对马周那种凭借几行文字就得到皇帝恩泽的行为不屑一顾”说法错误，作者说马周只凭“两行书”即得皇帝赏识，言外之意似乎是：政治出路不只是有一种途径，“囊锥”终有出头之日，科场受阻也不能悲观。并不是对马周行为的不屑一顾。故选 C。

【16 题详解】

本题考查学生鉴赏诗歌情感的能力。

《致酒行》中诗人运用象征手法，以“雄鸡一叫天下白”写主人的开导生出奇效，使他的心胸豁然开朗。这“雄鸡一声”是一鸣惊人，而“天下白”的景象更是光明璀璨。这一景象激起了诗人的豪情，于是末二句写道：“少年正该壮志凌云，怎能一蹶不振！老是唉声叹气，那是谁也不会来怜惜你的。”

“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的意思是：即便千金散尽，也当不惜拿出名贵宝物——“五花马”和“千金裘”来换取美酒，图个一醉方休。这结尾之妙，不仅在于“呼儿”“与尔”，口气甚大。须知诗人不过是被友招饮的客人，此刻他却高踞一席，气使颐指，提议典裘当马，几令人不知谁是“主人”。快人快语，非不拘形迹的豪迈知交断不能出此。情犹未已，诗已告终，突然又迸出一句“与尔同销万古愁”，与开篇之“悲”关合，而“万古愁”的含义更其深沉，既在悲叹美好的时光的消逝，也有自己怀才不遇、壮志未酬的愤懑。

17. (1) 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修能。

(2) 此时相望不相闻，愿逐月华流照君。

(3) 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 寄蜉蝣于天地， 渺沧海之一粟。

（每空 1 分，错字漏字添字皆不得分）

18. ①络绎不绝； ②触手可及； ③推陈出新

【解析】本题考查学生正确使用成语的能力。①处，语境是说前往非遗文化体验基地、陶瓷艺术馆的人们连续不断，可用“络绎不绝”。络绎不绝：前后相连、连续不断的样子。形容行人、车马、船只等来往频繁，连续不断。②处，语境形容优秀文艺节目贴近现实生活，可用“触手可及”。触手可及：指近在手边，一伸手就可以接触到。形容距离极近。③处，语境指“老字号”让老品牌焕发新活力，革新重生，可用“推陈出新”。推陈出新：去掉旧事物的糟粕，吸取其精华，使它以新的面目出现。

19. “国潮”是中国传统文化品牌与新时代潮流文化交融的产物。它顺应国家发展、民族复兴的要求，顺应时代审美潮流的发展，体现传统与现代有机融合，体现“中国智造”与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基因“无缝对接”。

（长句改短句，总共四分，1 点一分）

【解析】本题考查学生变换句式的能力。首先提取句子主干部分，单独成句：“国潮”是中国传统文化品牌与新时代潮流文化交融的产物。然后把“国潮”的定语提取出来，拆分为几个分句：在“顺应国家发展、民族复兴的要求”前加上主语“它”；在“时代审美潮流的发展”前加上谓语“顺应”；“体现传统与现代有机融合”单独成句；在“‘中国智造’与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基因‘无缝对接’”前加上谓语“体现”。最后按照逻辑梳理句序即可。

20. “老”与“新”的结合让传统文化与国货品牌实现了融合创新，既做到了品牌自身的革新重生，也助力传统文化与现实生活，创造出无限生机与新的活力。（修改病句，改出一处二分。改出两处四分）

【解析】本题考查学生辨析并修改病句的能力。画线句语病有：一是搭配不当，“筑就出无限生机与新的活力”动宾不搭配，把“筑就”改为“创造”；二是语序不当，“既……也……”所关联的分句语序颠倒，应先说“做到了品牌自身的革新重生”。

21. ①是与名相表里的 ②名与字也可意义相反 ③名是幼时起的（每点 2 分）

22. 称用上有谦尊之别，意义上有密切关联，礼制上有取用规限。（1 点 1 分）

23. 【审题】这是一道任务驱动型材料作文题。

“杂草是有害之物”的概念，一直在人们脑海中根深蒂固。果农沿袭这样的观念，一则是前人经验，二则是果农可能本由稻农转换而来（“稻农的经验，未必是果农的法宝”），这是他的思维固化。而农艺师的提醒，改变果农的观念，也必将影响到他的工作和收益。这说明，我们在生活中常常会囿于自己的思维固化，做出一些错误的判断。对此，我们必须改变自己的思维定式，认识到事物不分绝对好坏，而看如何利用。我们不能忽视那些看似有害之物，或许能化有害为有利，化弊为利。人们认为杂草会阻碍农作物生长，这种经验来源于农民种植庄稼的体会。而稻农的经验，未必是果农的法宝。杂草或许是庄稼的敌人，却可以成为果树的朋友。

写作时，要注意“这是种植之理，也是生活之理”“对自己的生活，对世事人生”等提示语，应从“种植之理”说起、说清，再适当结合生活与社会，关联延伸到“生活之理”。对于改变思维定式这一主题，小可谈学习心得、待人接物，比如我们看待自己的竞争对手，不能仅仅看到竞争，还应看到我们在竞争中获得进步的特殊之处。因此，我们身处这个多元时代和社会，要看到人、物、事之间关系的多样复杂，不能简单粗暴地做非黑即白的界定划分。此外我们还应着力探求、维系并利用好事物之间相依相存的关系，做到共荣共生，和谐发展，而减少彼此对立、排斥、斗争带来的损耗。

从大处讲，可以评议社会现象，比如从新颖的角度思考手机的利弊、互联网的是非乃至发展核武器的对错，还可以谈生态文明，环境保护，比如对待自然界的“敌人”，甚至抗疫经验、治国理念，比如世界多极化趋势下的国际关系。对此，可指出我们应正确对待、理性分析、合理借鉴他人的成功经验，而不是直接嫁接、盲目照搬，并注意尊重科学，把握规律，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而不能脱离实际，并时刻注意与时俱进，破旧图新，要及时更新知识与观念，而不被思维定势约束禁锢。

【参考立意】

- （1）学点辩证法，莫搞“一刀切”。
- （2）扎根实际之壤，结出丰硕之果。
- （3）摆脱思维定式的桎梏。

例文：

“杂草”不存，芬芳自在

一株杂草，是稻农眼中争夺资源的卑劣的强盗，是群芳斗艳时有碍观瞻的格格不入。但同时，它也是果树的伙伴、守护者：让土壤保持湿度，增加肥力……

杂草在果园中的巨大作用，再一次给“存在即合理”提供了有力的证据：生活中一切渺小、平凡的生物，一切看似微不足道的事件，都有其潜在的价值。在学习中，一篇一挥而就的作文也许由一本本杂书成就；生活中，当路边随处可见的青蒿被屠呦呦发现，它开始在消灭疟疾的战场上大杀四方；当围城的垃圾被回收、分类处理，它成为了“放错地方的资源”，为保护环境，拯救地球立下汗马功劳……有时并非杂草没有价值，而是局限的判断导制了忽视，而“杂草”也将从助力转变成平平无奇的杂草，甚至是拦路石。

而若单关注“杂草”这个称呼，我们不难发现人们对它的刻板印象和偏见。杂草是什么？是杂乱的、不符合正统的野草。在潜意识中，我们已经忽略了它的长处，而仅仅以根据以自我为中心的需求轻率地给它冠以无用之名。可是，在大自然面前，人和杂草不都是一样的渺小吗？又有什么生命价值上的区别呢？

也许有人会反驳：“生命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注定了我们无法给每一种生物一个全面的定义，而‘杂草’只是权衡之下一个笼统的评价罢了。”的确如此。但是当这种习惯性片面地看待事物，然后下定义、贴标签分出高低贵贱的心理延伸到社会，我们会发现封建时代残余的偏见难以完全根除，而新的偏见又开始滋生。仍有人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头发长见识短”；有人罔顾现实，为施暴者辩解，仅根据受害者的某些特征便信口雌黄，给他贴上罪恶的标签……也许我们开始只是轻易给一株植物冠上杂草之名，但当这种心理不断传递，平等和尊重又该何去何从？

没有任何人、事、物会真的仅仅只是一株杂草，停下脚步，细心观察，我们自会发现惊艳、嗅到芬芳。而当不再有人、事、物被定义为“杂草”，那么，不断被发掘的生命潜力，不断传递的平等和尊重也终将重塑整个世界！